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第一次)

债券简称：11 凯迪债

债券代码：112048.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 层-43 层)

2020 年 1 月 9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原“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或“受托管理人”）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方正承销保荐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期债券概况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00 号），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 凯迪债”），发行规模 11.8 亿元，期限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8.50%。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或“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 年 11 月 18 日，本期债券投资者回售金额 2,000 元，债券剩余金额为 1,179,998,000 元。

二、本次重大事项

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有关法规及《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凯迪生态共有 28 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 8,305,436,862.63 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6,189,707.66 元。2019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9 日期间，凯迪生态无新增被冻结账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旗下共有 52 家子公司的 164 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 3,570,787,500.35 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 41,196,394.25 元。相较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布的《关于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编号：2019-132），公司旗下桂阳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被冻结的 2 个账户、谷城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被冻结的 1 个账户、天门市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被冻结的 1 个账户全部解封，公司旗下新增鄱阳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 个账户被冻结。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140 号公告。

（二）发行人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案件合计 2204 件，其中融资纠纷案件共计 104 件，买卖、建设工程施工、运输等合同纠纷类案件共计 343 起，劳动争议纠纷案件 409 起，燃料买卖案件 1348 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标的额 1000 万元以上，已经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裁判或调解或执行的案件 94 件。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141 号公告。

（三）发行人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 1 月 3 日公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发行人因资金周转困难，致使部分到期债务未能清偿。对公司影响如下：

1、目前部分债权人根据债务违约情况已经采取提起诉讼、仲裁、冻结银行账户、冻结资产等措施，未来公司也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的情况，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加剧公司面临的资金紧张状况。

2、相关逾期引发的债权人措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造成了一定影响，对公司的资产出售形成障碍。部分诉讼已经判决，存在被强制执行的可能。

目前逾期债务共计 1,846,586.12 万元，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 1,914,207,379.29 元，逾期债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64.67%。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142 号公告。

（四）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发行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债权及三个生物质项目子公司股权进行资产处置授权的议案》

议案内容：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自发生债务危机以来，各项工作陷入严重困难，且员工欠发工资时间长，累计金额大，21 家未生产电厂 2019 年社保断保，已出现员工集体到

劳动监察举报、政府上访、封闭电厂大门等方式进行维权的情形，且年关将至，员工维权情绪日益高涨，极易引起社会不稳定。为盘活资产，解决员工工资及社保问题，现对运城关铝热电有限公司（下称“关铝热电”）债权及三个生物质项目子公司（分别为：万荣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夏县凯都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镇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资产处置授权的事宜进行审议：

交易背景：

1、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年报显示，公司对关铝公司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1.93 亿元，由此确定公司对关铝公司享有债权，且此债权已长达 10 多年之久。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记录已确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副总裁及资产处置小组对公司相关资产进行处置。

3、公司 2018 年 9 月制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专项工作管理规则》中，就公司董事长、总裁、副总裁等对资产处置专项工作进行了明确授权和分工。

4、关铝热电即将申请破产，如不能提前出售公司对关铝热电的债权，关铝热电一旦进入破产程序导致公司遭受更大的损失。

5、三个生物质项目子公司（万荣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夏县凯都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天镇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开发工作一直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6、公司欠薪和社保金额累计大、时间长，已出现员工集体到劳动监察举报、政府上访、限制电厂总经理人身自由、强行封锁电厂大

门等方式进行维权的情形,且年关将至,员工维权的情绪已难以控制。

截至 2019 年 11 月底,公司下属 45 家生物质电厂(不含临澧、祁东)在册职工人数约为 3200 人,累计欠付工资(不含经济补偿金)约为 1.6 亿元,欠付社会保险 3300 万元。不能生产的 21 个生物质项目子公司,员工欠付工资平均已达到 16 个月,且 2019 年社保全年脱保。

综上:

对关铝热电债权以及三个生物质项目子公司股权进行打包、打折出售是目前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的必然选择;也是切实解决员工工资、社保等问题,稳定员工队伍,维持公司正常运转,确保司法重整能够推进的必然选择。

授权公司经营层对关铝热电的债权及三个项目子公司的股权,打包、打折后按照不低于 5000 万元进行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138 号、2019-139 号公告。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其中“11 凯迪债”公司债券交易纠纷案,发行人于 10 月 31 日对一审判决结果提起上诉,方正承销保荐将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下一步法律程序。其他前

述事项相关公告可在深交所网站或巨潮资讯网上下载并查阅。请投资人查阅发行人有关公告详细信息，关注相关风险并作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第一次）》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